

## 内蒙古草都草牧业股份有限公司 股权质押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### 一、股权质押概述

#### （一）股权质押基本情况

公司股东李国才质押 6,500,000 股，占公司总股本 5.72%。在本次质押的股份中，4,000,000 股为有限售条件股份，2,500,000 股为无限售条件股份。质押期限为 2017 年 12 月 1 日起至 2018 年 11 月 30 日止。质押股份用于贷款质押担保，质押权人为内蒙古蓝筹融资担保股份有限公司，质押权人与质押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。质押股份已在中国结算办理质押登记。

（二）若用于融资，说明融资金额、是否存在结合其他资产抵押或质押等情况

本次质押用于向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呼和浩特分行申请人民币 500 万元的综合授信贷款，贷款期限壹年。由内蒙古蓝筹融资担保股份有限公司进行担保。股东李国才、高梅花提供连带责任担保，同时控股股东李国才将其名下持有的 6,500,000 股质押给内蒙古蓝筹融资担保股份有限公司提供反担保。

（三）本次股权质押对公司的影响

本次股权质押由关联方无偿提供，贷款对公司的资金筹集产生积极影响。本次股权质押对公司生产经营无不利影响，不会导致影响公司控股股东或者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。

## 二、股权质押所涉股东情况

### （一）股权质押所涉股东情况

股东姓名(名称)：李国才

是否为控股股东：是

公司任职：董事长、总经理

所持股份总数及占比：51,835,700 股；45.67%

股份限售情况：42,626,775 股；37.55%

累计质押股数（包括本次）：16,500,000 股；占总股本 14.53%

## 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（一）质押协议；

（二）中国结算质押登记材料。

内蒙古草都草牧业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7年12月1日